

证券代码：872502

证券简称：鹏飞物流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9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岳爱忠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；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（设立全资子公司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合理配置公司的资源，提升公司整体的核心竞争力，

增强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，为公司的战略发展布局奠定基础，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鹏飞新能源物流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8号中海广场1座15层，注册资本2000万元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决议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13日